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5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为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担保余额从 5,000 万元增加为 15,000 万元。
- 2、本次为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没有新增担保余额，担保余额从 14,971.97 万元减少为 6,600 万元。
- 3、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22-004）。根据上述议案及公告，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爱康光电”）和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爱康光电”）的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在 2022 年度为苏州爱康光电的融资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 103,740 万元，为赣州爱康光电的融资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 50,600 万元，并同意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相互担保。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1）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光电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苏州爱康光电向华夏银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华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爱康光电在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期间向华夏银行融资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不超过 15,000 万

元。本次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担保余额从 5,000 万元增加为 15,000 万元。

(2)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爱康光电与赣州市南康区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康金投融租”）签署了《售后回租合同》，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南康金投融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爱康光电与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金控融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6,6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江西金控融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6,6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的共保情况包括广东华赣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华赣”）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6,6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赣州爱康光电导致广东华赣承担赔付责任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本次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没有新增担保余额，担保余额从 14,971.97 万元减少为 6,600 万元。

若包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苏州爱康光电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57,304.22 万元，不超过《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的对苏州爱康光电的担保额度 103,740 万元。公司累计对赣州爱康光电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36,555.10 万元，不超过《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的对赣州爱康光电的担保额度 50,600 万元。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	----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0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642711133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塘西路 110 号		
法定代表人	段爱莲		
注册资本	150,848.04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太阳能电池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晶体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运营；电力设备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爱康科技持股 100%		
关系说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总资产	271,932.55	284,146.10
	净资产	87,405.16	85,268.49
	营业收入	35,637.63	43,372.06
	净利润	-10,766.88	-2,136.66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04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82MA35HFCFXD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镜坝镇镜坝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徐峰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太阳能电池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晶体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机械、电气设备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爱康科技持股 100%		
关系说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总资产	142,031.35	155,804.01
	净资产	58,519.57	57,692.71
	营业收入	367.60	17,895.01

	净利润	997.15	-826.86
--	-----	--------	---------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华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爱康光电在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期间向华夏银行融资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本次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担保余额从 5,000 万元增加为 15,000 万元。

（2）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南康金投融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范围为租赁合同项下的租金、利息、服务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实现权利的费用。

（3）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江西金控融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6,6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权、手续费、管理费、顾问服务费、咨询服务费、其他款项、为签署或履行相关合同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实现担保权利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本次担保的共保情况包括广东华赣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6,6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赣州爱康光电导致广东华赣承担赔付责任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本次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没有新增担保余额，担保余额从 14,971.97 万元减少为 6,6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为苏州爱康光电在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期间向华夏银行融资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公司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赣州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赁本金 6,6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

2、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其偿债能力良好，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的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得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根据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公司指定专门人员持续关注上述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经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118.48 亿元。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8.98 亿元，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7.16 亿元；对出售电站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61 亿元；对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30 亿元；其他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91 亿元。以上担保累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189.45%。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192.4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经披露过的担保平移、代偿事宜外，公司没有新增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并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